

福建农林大学教务处

期末本科教学和考试安排调整优化方案

根据闽教应对疫情领导小组办〔2022〕24号文的通知精神，结合我校实际，现将期末本科教学和考试安排调整优化如下：

一、教学和考试日期优化调整

12月13日的课堂教学和考试照常进行。在考试不冲突的情况下，将12月14-16日的考试调整到12月17-18日进行，特殊原因无法在此时段内安排的课程考试，经任课教师与学生协商一致的基础上，可以通过正方教务系统更改考试时间，但不迟于2023年1月5日。12月19日-31日的课堂教学和考试按原计划进行。实习实验等实践环节确实无法开展的，可以调整至下学期初进行。

二、教学方式和考试方式

1. **教学任务**：本学期尚未完成教学任务的课程，采取全线上的方式完成。

2. **课程考试**：本学期尚未完成考试任务的课程安排全线上考试。

3. 考核内容与方式：任课教师可适当调整考试题型、内容和考核形式。

三、考试通知

所有课程的考核形式、考试要求等，由任课教师于12月16日中午12点前通知教学班全体学生。

四、转延考情况

鉴于本学期特殊性，考试轮次安排：本学期内安排期末考、下学期初先安排延考、再将缓考和补考的学生安排在同一时间进行。考试时间另行通知。由于特殊原因未能参加本学期期末考试的学生，需提前24小时向任课老师报告，参加下学期开学初的延考。若学生因特殊原因仍然不能参加延考，需申请缓考。

五、其他事项

1. 对于跨学院课程的考试，学生所在学院要在考试时间三天前向开课学院报送学生状态数据。

2. 课程组、任课老师要充分利用教学QQ群进行沟通。各学院要为考试提供必要的支持。

3. 根据疫情防控需要和学校工作实际，以上安排如有变动将另行通知。

教 务 处

2022年12月13日